

证券代码：603101 证券简称：汇嘉时代 公告编号：2018-014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18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18年4月2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小额贷款公司投资额及股权结构的议案》。

同意新疆汇嘉时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调整为3亿元，实际投资额超出原拟定的投资额人民币1亿元。投资额调整后，公司出资人民币2亿元，与两家全资子公司：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各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共出资人民币3亿元设立新疆汇嘉时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目前，公司根据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已完成验资及工商注册登记工作。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小额贷款公司投资额及股权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日